**兰州市生态环境局七里河分局2022年环境第三方监测监管服务采购项目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406007JH003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兰州市生态环境局七里河分局2022年环境第三方监测监管服务采购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2年4月19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磋商文件

更正内容：

（一）原开标时间：2022年5月11日09:30（北京时间）开标地点：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六室（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701之1号伊真大厦11楼），现变更为：开标时间：2022年5月18日10:30（北京时间）开标地点：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四室（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701之1号伊真大厦11楼）；

（二）原磋商文件中：第五章 服务要求 采购需求

一、项目任务要求说明本项目预算资金：70万元，一包预算资金37.3万元、二包预算资金15.7万元，三包预算资金17万元。

二、磋商服务内容：

（一）购买服务内容

1、辖区饮用水源地监测：按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表1中39项指标进行；全年监测2次，金额≦8625元/次。

2、辖区重点医院废水监测：按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进行执法监测。监测项目：粪大肠菌群,化学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五日生化需氧量,pH值,悬浮物等；全年监测2次，金额≦2500元/次；

3、辖区重点企业废水监测：化学需氧量,总氮（以N计）,氨氮（NH3-N）,总磷（以P计）,pH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六价铬,石油类,动植物油等，全年监测2次，金额≦2500元/次；

4、辖区洪道废水监测：pH、CODcr、SS、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类、挥发酚等，每季度监测1次，金额≦2500元/次；

5、辖区泵站水质监测：PH、悬浮物、COD 、氨氮 、硫化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等，全年监测2次，金额≦2500元/次；

6、辖区黑臭水体监测：按照《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中要求的监测方法及项目进行，每月监测1次，设置4个点位，金额≦2500元/次；

7、地埋式污水处理站监测：监测项目为化学需氧量、氨氮、PH、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总磷 、总氮、粪大肠菌群，全年监测2次，金额≦2500元/次；

8、辖区窑炉供暖生产锅炉监测：按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项目进行，全年监测1次，金额≦2804元/家。

9、应急监测。根据环境排查及应急突发事件等情况，开展应急监测工作。

（二）标包

一包：全区窑炉、供暖锅炉、生产锅炉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37.3万元）。

二包：全区重点医院废水，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泵站、污水处理站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15.7万元）。

三包：全区重点企业、排洪道、泵站、黑臭水体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17万元）。

三、其他说明

本次项目中包括应急监测，中标单位要在完成监督性监测的同时承担环境应急监测任务（随机）。应急监测任务下达后要做到随叫随到，及时采样分析，出数据、出报告不耽误，故中标单位要具有一定的应急监测能力。监测频次、项目、数量有可能会根据监管要求相应进行调整。所有监测均按照执法监测要求进行，严格按照相关监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计算、出具数据。

现在更正为：第五章 服务要求 采购需求

一、总体要求

完成全区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准确掌握七里河区重点涉水企业、医院、泵站、排洪道、水源地、黑臭水体及全区采暖锅炉、生产锅炉、窑炉的监督管理，确保监测数据的客观性、准确性、真实性、其次完成主管部门布置的各类环境质量抽查监测、执法取证监测和应急监测，为政府决策和环境管理提供支撑。

二、采购需求

在服务期内接受兰州市生态环境局七里河分局委托，负责组织对兰州市生态环境局七里河分局指定地点进行环境监测服务。

1、辖区饮用水源地监测：按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表1中39项指标进行；全年监测2次;

2、辖区重点医院废水监测：按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进行执法监测。监测项目：粪大肠菌群,化学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五日生化需氧量,pH值,悬浮物等；全年监测2次；

3、辖区重点企业废水监测：化学需氧量,总氮（以N计）,氨氮（NH3-N）,总磷（以P计）,pH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六价铬,石油类,动植物油等，全年监测2次；

4、辖区洪道废水监测：pH、CODcr、SS、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类、挥发酚等，每季度监测1次；

5、辖区泵站水质监测：PH、悬浮物、COD 、氨氮 、硫化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等，全年监测2次；

6、辖区黑臭水体监测：按照《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中要求的监测方法及项目进行，每月监测1次，设置4个点位；

7、地埋式污水处理站监测：监测项目为化学需氧量、氨氮、PH、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总磷 、总氮、粪大肠菌群，全年监测2次；

8、辖区窑炉供暖生产锅炉监测：按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项目进行，全年监测1次。

9、应急监测。根据环境排查及应急突发事件等情况，开展应急监测工作。

三、项目标包划分（项目分三个包）

一包：全区窑炉、供暖锅炉、生产锅炉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37.3万元）；

二包：全区重点医院废水，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泵站、污水处理站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15.7万元）；

三包：全区重点企业、排洪道、黑臭水体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17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  出  目  标 | 数  量  指  标 | 一包 | 全区窑炉、供暖锅炉、生产锅炉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 | ≧133次 | 重点生产锅炉监测频次：1年一次 ；采暖锅炉抽测50%，根据计划，采暖期监测一次；应急监测按工作指令全部完成，应急监测包括水、气、声等突发环境污染监测。  说明：监测因子根据省、市执法监管要求监测，应急监测根据具体工作指令监测。 |
| 监测频次 | ≧1次/年 | 监测频次为一年一次 |
| 二包 | 全区水源地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 | ≤4次 | 水源地监测频次：一年2次 |
| 监测频次 | ≧2次/年 | 监测频次为半年一次 |
| 全区重点医院废水、泵站、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废水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 | ≧49次 | 医院废水、泵站、地埋式污水处理站 监测频次： 半年一次；  说明：1.监测因子、频次根据省、市执法监管要求监测。 2.应急监测按工作指令全部完成，应急监测包括水、气、声等突发环境污染监测。 |
| 监测频次 | ≧2次/年 | 监测频次为半年一次 |
| 三包 | 全区重点企业、排洪道、黑臭水体监测及各类应急监测 | ≤68次 | 涉水企业监测频次：半年一次 排洪道废水监测频次：一季度一次 黑臭水体监测频次：一月一次 说明：监测因子根据省、市执法监管要求监测；应急监测按工作指令全部完成，应急监测包括水、气、声等突发环境污染监测。 |
| 质量指标 | | 监测工作计划完成率 | 100% | 完成生态环境局七里河分局下发的各类环境监测任务。 |
| 时效指标 | | 完成时限 | ≧12月 | 根据生态环境局七里河分局环境监测方案具体时间节点按时完成。 |

四、项目总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全区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准确掌握七里河区重点涉水企业、医院、泵站、排洪道、水源地、黑臭水体及全区采暖锅炉、生产锅炉、窑炉的监督管理，确保监测数据的客观性、准确性、真实性、其次完成主管部门布置的各类环境质量抽查监测、执法取证监测和应急监测，为政府决策和环境管理提供支撑。

五、其他说明

1、本次项目中三个标段均包括应急监测，中标单位要在完成监督性监测的同时承担环境应急监测任务（随机）。应急监测任务下达后要做到随叫随到，及时采样分析，出数据、出报告不耽误，故中标单位要具有一定的应急监测能力。

2、监测频次、项目、数量有可能会根据监管要求相应进行调整。

3、所有监测均按照执法监测要求进行，严格按照相关监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计算、出具数据。

六、其它未尽事宜，在具体协议中另行约定。

更正日期：2022-05-06

**三、其他补充事宜:其余内容不做变更。**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兰州市生态环境局七里河分局

地 址：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东路498号

联系人：仲乃婷

联系方式：188931557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桐立工程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通达街666号（鼎泰中汇

广场写字楼10楼1001室）

联系方式：181521224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雨

电　话：18152122423